

# 物權觀念的建立

孩子要學會「不拿走別人的東西」這牽涉到『物權概念、道德觀發展、自我控制能力』

## 1. 物權概念的建立

- ✓ 物權概念讓孩子有自主的意識，也幫助孩子了解要維護自己的權力和物品，並尊重別人的物品。
- ✓ 分得清楚「你的、我的、別人的」：孩子一開始會先學會「我的」，在成人引導下漸漸學會分辨「我的」和「不是我的」，再之後才會懂得「誰誰誰的」，如：這是媽媽的。
- ✓ 孩子到4歲左右，才會慢慢建立起物權的概念，起初他會先了解「我的東西別人不能拿」，當角色相反時，孩子不見得了解「物品有自己的主人，不能隨便拿」。

## 2. 道德觀的發展，決定孩子的行為

- ✓ 無律期(0~4歲)，這時候他們自我中心強、對規範似懂非懂的，行為大多出自本能，就會常常出現「我想要我就要拿」的行為。
- ✓ 他律期(4~8歲)，孩子所了解的規則是很固化沒有彈性的，他們會很極端的去評價好壞，孩子會依照行為的「後果」去決定做出什麼行為，像是拿了別人的東西之後，「要去道歉」，我不喜歡去道歉，所以不拿。

## 3. 內在衝動，勝過自我控制能力

- ✓ 除了孩子道德觀發展的階段外，自我控制能力也是很重要的一環。許多學齡前的孩子即使有了物權概念，也知道不是自己的、不能拿，但偶爾還是會出現拿別人東西的行為，甚至到中大班都還有可能出現喔！
- ✓ 自我控制能力是「後天習得」且「需要練習的」，孩子常常因為物品很吸引他，內在衝動壓過了後天才習得但還不夠成熟的自我控制力，就產生了明明知道，卻還是做了的狀況。

這三點是缺一不可，且都會漸漸發展的！  
我們可以循序漸進的教導孩子這些概念，並且依照他們的年齡給予適當的規範，慢慢幫助孩子成為社會化的成熟人喔

# 資料來源

<https://reurl.cc/XllxN3>

## 孩子~不要亂拿別人的東西!

### Part 1

我想要就要拿期

0-4歲



看後果行事期

4-8歲



有規則、有策略期

8-12歲

